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不超过83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2.20亿元，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止。其中，公司预计为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伊戈尔”）提供24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顺德伊戈尔在该银行办理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顺德伊戈尔可用担保额度为62,000万元。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保证人：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 3、债务人：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根据主合同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贰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1.90 亿元；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7.5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6.45%。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5 日